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最高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

2021 年 2 月 7 日,公司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2 亿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将在上述授权额度内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公司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0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16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21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1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32,727,3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7,359,891.57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9 年 7 月 24 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G11622 号验资报告。

(二)2020 年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07 号)核准,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2,990,858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4.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66,066,635.5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15,959,147.71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905 号)。

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合计已使用 222,682,471.04 元,剩余募集资金 269,499,552.61 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分配额度	募集资金使用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	39,793,344.48	28,254,594.89	11,810,642.33
2	全国营销体系建设项目	79,407,805.82	8,461,146.17	71,907,533.16
3	SaaS 系统研发项目	118,383,281.60	48,180,345.59	71,603,923.89
4	产业互联网研发中心项目	195,099,000.84	83,136,384.39	114,142,878.45
5	补充流动资金	54,676,458.83	54,650,000.00	34,574.78
合计		487,359,891.57	222,682,471.04	269,499,552.61

备注:募集资金分配额度减募集资金使用额与募集资金余额的差额为利息收入和手续费。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合计已使用 1,469,620,000.00 元,剩余募集资金 949,299,127.88 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分配额度	募集资金使用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国联股份数字经济总部建设项目	331,228,363.45	200,000,000.00	131,841,963.99
2	基于 AI 的大数据生产分析系统研发项目	478,281,863.45	300,000,000.00	179,064,986.70
3	基于网络货运及智慧供应链的物联网支持系统研发项目	601,458,598.95	130,000,000.00	473,206,525.52
4	基于云计算的企业数字化系统集成应用平台研发项目	463,418,863.45	300,000,000.00	164,156,181.49
5	补充流动资金	540,000,000.00	539,620,000.00	1,029,470.18
合计		2,414,387,689.30	1,469,620,000.00	949,299,127.88

备注:

1、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中包含现金管理转出金额 9.3 亿元。2020 年 12 月 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

2、募集资金余额中包含了利息收入。

三、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公司基于财务状况和现有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要,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的前提下,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根据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拟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将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该笔闲置募集资金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公司将及时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四、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2019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人民币 1.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截至 2020 年 5 月 6 日,公司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1.3 亿元募集资金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2.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

2021 年 2 月 7 日,公司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2 亿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截至 2021 年 2 月 7 日,公司已将在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2.5 亿元募集资金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五、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上述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定的监管要求。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进行认真审查后,并发表意见:

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作出的上述决定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以闲置首次公开发行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 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决定。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监事会对公司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进行认真审查后,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要求,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 亿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国联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一)《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三)《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2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泉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董事 11 名,其中董事刘晋、独立董事刘松博、边江、马江涛、李玉华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会议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9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提前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锐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要求,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 亿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21-017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暨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兼副董事长张迅先生、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张雄斌先生、副总经理刘文高先生(以下简称“增持主体”)计划于未来一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本次增持未设定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的进展及完成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张迅先生、张雄斌先生和刘文高先生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365,100 股,合计增持金额人民币 7,985,878.70 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沃格光电”)于 2021 年 2 月 8 日收到公司董事兼副董事长张迅先生、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张雄斌先生、副总经理刘文高先生有关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增持人员已实施完毕本次增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董事兼副董事长张迅先生、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张雄斌先生、副总经理刘文高先生。

2、增持主体的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张迅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7,87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0.17%;张雄斌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刘文高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8,93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0.08%。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张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6,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0.14%,通过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7,87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0.17%;张雄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6,9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0.14%,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刘文高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1,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0.10%,通过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8,93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0.08%。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发展前景及战略规划的认同,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股东与管理者的利益趋同,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以更好地支持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2、本次增持股份的种类:沃格光电(603773)A 股股票。

3、本次增持股份的金额:合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最低购买金额(万元人民币)	最高购买金额(万元人民币)
1	张迅	150	300
2	张雄斌	150	300
3	刘文高	100	200
合计		400	800

4、本次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5、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未设定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6、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果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7、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个人合法自有资金、银行贷款以及其他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及结果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增持人员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完成本次增持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增持前持股数(股)	累计增持股数(股)	累计增持比例(%)	累计增持金额(元)	增持后持股数(股)	增持后持股比例(%)
张迅	董事、副董事长	157,870	136,500	0.14	2,994,822.00	294,370	0.31
张雄斌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	136,900	0.14	2,997,679.70	136,900	0.14
刘文高	副总经理	78,935	91,700	0.10	1,993,377.00	170,635	0.18
合计		236,805	365,100	0.38	7,985,878.70	601,905	0.63

注:上述持股情况中,含通过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增持主体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买卖股票。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编号:2021-018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 44 元 / 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1-010)。

一、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 88,1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9%,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21.80 元 / 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21.42 元 / 股,回购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908,896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公告编号:2021-015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王学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820,4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8%,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王学海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9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占其持股比例的 24.93%。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收到公司董事王学海先生关于减持股份计划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学海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820,446	0.48%	非公开发行取得:2,688,172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732,274 股 其他方式取得:2,400,000 股

注:非公开发行取得股份含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其他方式取得股份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股份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王学海先生自公司上市以来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王学海	不超过:1,950,000 股	不超过:0.1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950,000 股	2021/3/9 ~2021/9/8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王学海先生于 2015 年认购股份时承诺:自该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系公司董事王学海先生根据自身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王学海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系公司董事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王学海先生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

公司将督促王学海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 2021-016 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徐华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徐华斌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影响。公司董事会对徐华斌先生在任职副总裁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831　　证券简称:广电网络　　编号:临 2021-005 号
转债代码:110044　　转债简称:广电转债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以上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

公司 2018 年 6 月 27 日发行的广电转债自 2019 年 1 月 3 日起可以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为 2019 年 1 月 3 日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由于 2020 年度广电转债持续转股,截止 2020 年末公司股份总数由 708,845,828 股增加至 710,480,417 股。为此,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 708,845,828 元变更为 710,480,417 元。

二、增加经营范围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新增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内容分发网络业务。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三、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由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股份数量变化,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为:

原《公司章程》	修订的《公司章程》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8,845,828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10,480,417 元。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许可经营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影视剧、片)策划、拍摄、制作、发行,第一类基础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传送业务、IP 电话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收转、传送,境内卫星电视接收设施的安装施工、配套供应、售后服务维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项目: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开发、经营管理和维护,广播电视网络信息服务、咨询,有线广播电视分配网的设计与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工程、网络工程、安防工程、楼宇智能化工程、通信工程的设计、集成实施、运行维护等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建筑材料、百货的销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房地产开发、承办体育比赛、承办文艺演出及会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许可经营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影视剧、片)策划、拍摄、制作、发行,第一类基础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传送业务、IP 电话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收转、传送,境内卫星电视接收设施的安装施工、配套供应、售后服务维修,食品销售,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内容分发网络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项目: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开发、经营管理和维护,广播电视网络信息服务、咨询,有线广播电视分配网的设计与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工程、网络工程、安防工程、楼宇智能化工程、通信工程的设计、集成实施、运行维护等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建筑材料、百货的销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房地产开发、承办体育比赛、承办文艺演出及会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08,845,828 股,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10,480,417 股,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公司章程》(修订稿)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831　　证券简称:广电网络　　编号:临 2021-004 号
转债代码:110044　　转债简称:广电转债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以书面方式通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2021 年 2 月 8 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董事 7 人,分别是王立强先生、谢林平先生、冯忠义先生、韩普先生、聂丽浩女士、员玉玲女士、郝士锋先生。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适应行业新发展趋势,推动云服务能力建设,公司将运行调度部更名为云网运营部、建设管理部更名为云网建设部、信息化部更名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部,并相应调整其部门职责。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由于 2020 年度广电转债持续转股,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股份总数由 708,845,828 股增加至 710,480,417 股,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 708,845,828 元变更为 710,480,417 元。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工商登记的具体事宜。

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新增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内容分发网络业务。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经营范围变更工商登记及申请相应经营资质证照等具体事宜。

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由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股份数量变化,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宜。

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临 2021-005 号《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临 2021-006 号《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831　　证券简称:广电网络　　公告编号:临 2021-006 号
转债代码:110044　　转债简称:广电转债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2 月 2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2 月 24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西安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大厦 25 楼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2 月 24 日

至 2021 年 2 月 2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